

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履行我县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地、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修复职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制定职责范围内的有关政策文件、管理制度，并监督检查。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组织实施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负责全县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规范。建立健全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按照标准组织实施考核。指导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落实，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工作。组织制定自然资源发展规划，按照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组织制定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制定全县土地储备和出让计划，组织实施建设用地计划和各类用地定额指标；负责组织土地出让的前期策划，制定规划条件。组织开展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转让、变更、收购、收回、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相关工作。建立和实施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调查统计制度，负责资产核算工作。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土地出让金以及其他自然资源资产收益。

（六）负责落实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贯彻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负责有关规划的审批、审查报批、报备工作。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推动实施“一张蓝图、多规合一”。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负责建设用地、建设工程的规划管理工作，负责土地许可、建设项目的规划管理。统筹协调安排全县城乡各项建设，组织制定近期建设计划和年度规划实施计划。指导开展城市设计

工作，负责将安全生产的基本要求和保障措施落实到城市规划的各个环节，负责建设项目规划审批管理。组织指导、综合平衡或者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其他专项规划。统筹全县村庄规划管理，指导乡镇、村庄规划的编制工作。承担历史文化名城和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的规划统筹和保护管理工作。负责地下管线工程信息管理工作。负责规划编制单位资质管理、城乡规划行业管理。

（七）负责统筹国土空间和自然资源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和自然资源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点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矿业遗迹保护等工作。贯彻执行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措施，提出重点备选项目。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组织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九）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县地质工作。编制实施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监督管理县级和上级自然资源部门委托监督管理的地质调查、矿产勘查项目，组织实施县重大地质调查、矿产勘查专项。监督地质资料汇交、保护、利用。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测、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疏干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

生物化石等地质遗迹的监督管理。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组织编制全县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地质灾害治理项目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十一）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权限内的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二）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全县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规范和管理权限内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

（十三）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编制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计划。组织制定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统筹管理自然资源大数据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自然资源领域对外交流合作。

（十四）负责组织指导自然资源行政执法工作。组织查处自然资源领域重大违法案件。指导全县有关行政执法工

作。配合国家、省、市自然资源领域督察相关工作。根据县委、县政府授权，对各乡（镇）人民政府落实国家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十五）按照中央、省、市、县要求，继续深入推进自然资源资产管理体制改革试点工作。

（十九）全县自然资源系统干部管理体制，按照“分级管理，下管一级”的原则进行管理，实行双重领导，以上一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党组管理为主，所在地方党委协助管理。

（二十）统一领导和管理县林业局。

（二十一）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十二）职能转变。县自然资源局要落实中央、省、市、县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落实顶层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承接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3 年大余县自然资源局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 1 个，包括大余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编制人数小计 144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15 人，事业编制人数 129 人。实有人数小计 157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116 人，行政在职人数 10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0 人，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106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41 人。遗属人数 5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611]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315.4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51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315.49	卫生健康支出	70.06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城乡社区支出	1555.44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1174.98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111.77
三、事业收入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56.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800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315.49	本年支出合计	13482.76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3167.27		
收入总计	13482.76	支出总计	13482.76

部门公开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填报单位：[611]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 万元

[illegible]

[illegible]

部门公开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 [611]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3482.76	1379.98	12102.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51	214.51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05	210.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03	140.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02	70.02	
08	抚恤	4.46	4.46	
2080801	死亡抚恤	4.46	4.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06	70.0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06	70.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06	70.0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55.44		1555.44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91		2.9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91		2.91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52.53		1552.53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8.86		68.86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483.67		1483.6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1174.98		11174.98
01	自然资源事务	11174.98		11174.98
2200101	行政运行	1038.28		1038.28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57.49		1957.49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3.28		3.28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8175.93		8175.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77	111.77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77	111.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77	111.7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56.00		356.00
06	自然灾害防治	356.00		356.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356.00		356.00

部门公开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2315.49	一、本年支出	2315.49	2315.49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15.4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51	214.5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70.06	70.0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19.15	1919.15		
		住房保障支出	111.77	111.77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2315.49	支出总计	2315.49	2315.49		

部门公开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611]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2315. 49	1379. 98	935. 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 51	214. 51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 05	210. 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 03	140. 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 02	70. 02	
08	抚恤	4. 46	4. 46	
2080801	死亡抚恤	4. 46	4. 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 06	70. 0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 06	70. 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 06	70. 06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19. 15	983. 64	935. 51
01	自然资源事务	1919. 15	983. 64	935. 51
2200101	行政运行	983. 64	983. 64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3. 64	983. 64	935. 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 77	111. 77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 77	111. 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 77	111. 77	

部门公开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 [611]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379.98	1296.36	83.6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91.34	1291.34	
30101	基本工资	430.42	430.42	
30102	津贴补贴	229.91	229.91	
30103	奖金	219.65	219.6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0.03	140.0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0.02	70.0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0.06	70.0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1.77	111.7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48	19.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3.62		83.62
30217	公务接待费	62.86		62.86
30229	福利费	1.85		1.8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1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92		8.9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2	5.02	
30305	生活补助	4.46	4.46	
30309	奖励金	0.07	0.0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9	0.49	

部门公开表 7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部门：[611]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 置
**	**	1	2	3	4	5
611	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92.86		62.86	10.00	20.00

部门公开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611]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大余县自然资源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数据		

部门公开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611]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大余县自然资源局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数据		

部门公开表 1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部门名称	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13482. 76		
其中：财政拨款	2315. 49	其他经费	11167. 27
支出预算合计			
其中：基本支出	1379. 98	项目支出	12102. 78
年度总体目标	确保自然资源局各项工作正常运转,实现我县经济高质量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	开展动态巡查	≥1000 次
		新增耕地面积	≥500 亩
	质量指标	清理处置批而未用土地、闲置土地	≥400 亩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95%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面积	≥50 公顷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商户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经常性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11—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3. 51	
		其中：财政拨款	93. 51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主要用 于开展各项业务工作支出，保障自然资源各项工作 正常运转，促进我县 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申请财政拨付经费金额（元）		≤93512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动态巡查次数		≥1000 次
		新增耕地面积		≥500 亩
	质量指标	清理处置批而未用土地、闲置土地		≥400 亩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9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面积		≥50 公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9%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执收执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11—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自然资源各项工作正常运转，促进我县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申请财政拨付经费金额（元）	≦800000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动态巡查次数（次）	≧1000 次
		新增耕地面积（亩）	≧500 亩
	质量指标	地质灾害监测准确率	≧95%
		清理消化批而未用土地（亩）	≧200 亩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面积（公顷）	≧50 公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部门公开表 1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收储中心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11—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	
		其中：财政拨款	2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自然资源各项工作正常运转，促进我县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申请财政拨付经费金额（元）		≦2000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耕地面积（亩）		≧500 亩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性（%）		≧99%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98%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面积（公顷）		≧50 公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9%

部门公开表 1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其他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611—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800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自然资源各项工作正常运转，促进我县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申请财政拨付经费金额（元）	≦8000000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吸引社会资本项目个数	≧2 次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性（%）	≧99%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9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县域经济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9%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矿产品服务站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11—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	
		其中：财政拨款	4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促进县域经济发展，进一步完善我县外购矿产品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矿产品服务站工作经费（元）		=40000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聘矿产品服务站工作人员人数		=8 人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性（%）		≧98%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9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县域经济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9%

第三部分 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大余县自然资源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13482.7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174.09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大余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明确大余县土地开发复垦补充耕地项目实施有关事项的批复》余府办复字〔2022〕53 号文件,其他资金预算增加引进的社会资本用于土地开发复垦补充耕地项目。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15.4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993.18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他收入 8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000 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3167.2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大余县自然资源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13482.7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174.09 万元,主要原因为业务工作增加等。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379.9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61.2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91.3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3.6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2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2102.7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812.8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95.99 万

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9747.1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8.29 万元、基本建设支出 129.93 万元、资本性支出 765.28 万元、其他相关支出 746.15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5.3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0.0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41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555.4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83.71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1174.9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281.9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1.7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7.6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持平。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人员类支出 1296.3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91.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62.5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3.6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5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1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他运转类支出 8000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大余县自然资源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2315.4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993.18 万元,主要原因为核减执收执罚经费额度。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5.3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0.0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41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19.1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69.7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1.7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7.6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379.9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61.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91.3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3.6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2 万元；项目支出 935.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33.6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5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59.51 万元，资本性支出 22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3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83.62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2.53 万元，下降 0.03%，主要原因为：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

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220 万元,其中:货物预算 140 万元,工程预算 0 万元,服务预算 8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2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个,具体为:因 2022 年报废执法执勤用车 1 辆,需新购置 1 辆用于公务执法执勤。

（九）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3 年大余县自然资源局对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金额 13482.76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 2023 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2023 年大余县自然资源局部门预算安排项目 5 个,项目预算金额合计 8935.51 万元,其中:执收执罚工作经费项目预算金额 800 万元;经常性工作经费预算金额 93.51 万元;土地收储中心工作经费 2 万元;其他资金预算金额 8000 万元;矿产品服务站工作经费预算金额 40 万元。

（十）重点项目情况说明

1. 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执收执罚工作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自然资源局执收执罚工作经费

(2)立项依据：2023 年部门预算批复

(3)实施主体：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4)实施方案：主要用于开展各项业务工作，保障自然资源各项工作正常运转，促进我县高质量发展。

(5)实施周期：一年

(6)本年度预算安排：800 万元。

(7)绩效目标：资金拨付及时性 $\geq 95\%$ ；动态巡查开展次数 ≥ 1000 次、新增耕地面积 ≥ 500 亩、地质灾害监测准确率 $\geq 95\%$ 、清理消化批而未用土地 ≥ 200 亩、资金拨付金额 ≤ 800 万元、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面积 ≥ 50 公顷、群众满意度 $\geq 95\%$ 。

2. 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经常性工作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自然资源局经常性工作经费

(2)立项依据：2023 年部门预算批复

(3)实施主体：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4)实施方案：主要用于开展各项业务工作，保障自然资源各项工作正常运转，促进我县高质量发展。

(5)实施周期：一年

(6)本年度预算安排：93.51 万元。

(7)绩效目标：资金拨付及时性 $\geq 95\%$ ；动态巡查开展次数 ≥ 1000 次、新增耕地面积 ≥ 500 亩、清理消化批而未用土地、闲置土地 ≥ 400 亩、资金拨付金额 ≤ 93.51 万元、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面积 ≥ 50 公顷、群众满意度 $\geq 99\%$

3. 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土地收储中心工作经费项目

- (1)项目概述：土地收储中心工作经费
- (2)立项依据：2023 年部门预算批复
- (3)实施主体：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 (4)实施方案：主要用于开展各项业务工作，保障自然资源各项工作正常运转，促进我县高质量发展。
- (5)实施周期：一年
- (6)本年度预算安排：2 万元。
- (7)绩效目标：资金拨付及时性 $\geq 98\%$ ；申请财政拨付经费金额 ≥ 20000 元、新增耕地面积 ≥ 500 亩、资金拨付合规性 $\geq 99\%$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面积 ≥ 50 公顷、群众满意度 $\geq 99\%$

4. 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其他资金项目

- (1)项目概述：自然资源局其他资金
- (2)立项依据：2023 年部门预算批复
- (3)实施主体：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 (4)实施方案：主要用于开展各项业务工作，保障自然资源各项工作正常运转，促进我县高质量发展。
- (5)实施周期：一年
- (6)本年度预算安排：8000 万元。

(7)绩效目标：资金拨付及时性 $\geq 98\%$ ；申请财政拨付经费金额 ≥ 800000000 元、吸引社会资本项目个数 ≥ 2 次、资金拨付合规性 $\geq 99\%$ 、促进县域经济发展、群众满意度 $\geq 99\%$

5. 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矿产品服务站工作经费

- (1)项目概述：矿产品服务站工作经费

- (2)立项依据：2023 年部门预算批复
- (3)实施主体：大余县自然资源局
- (4)实施方案：促进县域经济发展，进一步完善我县外购矿产品管理。
- (5)实施周期：一年
- (6)本年度预算安排：40 万元。
- (7)绩效目标：资金拨付及时性 $\geq 99\%$ ；申请财政拨付经费金额 ≥ 400000 元、招聘矿产品服务站工作人员 8 人、资金拨付合规性 $\geq 98\%$ 、促进县域经济发展、群众满意度 $\geq 99\%$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大余县自然资源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92.86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费 0 万元,比上年无增，主要原因是：无新增出国计划。

公务接待费 62.86 万元,比上年无增，主要原因是：预算与上年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 万元,比上年无增，主要原因是：预算与上年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 万元,比上年增 20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 2022 年报废执法执勤用车 1 辆，需新购置 1 辆用于公务执法执勤。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3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2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四）节能环保支出：反映政府在治理大气、水体、噪声、固体废弃物、放射性物质等方面的支出。

（五）城乡社区支出：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桥涵、燃气、供暖、公共交通（含轮渡、轻轨、地铁）、道路照明等公共设施建设维护与管理方面的支出。

（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反映政府用于自然资源、海洋、测绘、气象等公益服务事业方面的支出。

（七）住房保障支出：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反映政府用于自然灾害防治方面的支出。

（九）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三、部门涉及的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内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